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潘同文)

作为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2018年我忠实地履行了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独立董事的权利，参加了2018年的相关会议，并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和深交所的相关要求，我就2018年度履职情况作如下述职报告：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1、2018年度，公司共召开6次董事会会议，我按时出席全部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议案，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权益，无缺席和委托出席的情况。

2、2018年度，我列席了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对公司2018年度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了解和查验，并对相关议案进行事先审阅后，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对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2、对公司2017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3、对公司聘任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4、对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5、对公司 2018 年度在关联财务公司存贷款的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6、对《公司与关联财务公司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的独立意见

7、对公司与关联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独立意见

8、对《公司在关联财务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的独立意见

9、对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独立意见

10、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11、对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独立意见

12、对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13、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以及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半年度对外担保问题的独立意见

14、对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15、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16、对承德江钻分公司职工家属区物业管理职能分离移交的独立意见

三、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作为公司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定期

召集、主持审计委员会会议，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议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和《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等相关报告。审阅了公司2018年分季度及年度审计工作情况报告、2019年度审计工作计划预安排。

四、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1、2018年度，我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秉承勤勉和尽职的态度，认真阅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报送的各类文件，密切关注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和公众媒体有关公司的新闻报道，及时掌握重大事件、政策变化对公司经营运作的影响，并利用参加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等现场会议的机会到公司进行现场调查，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保持沟通，深入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续聘年度审计机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董事监事选举、聘任高管、高管薪酬、计提资产减值等重大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了独立、公正的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2、我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和担任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为公司重大事项提供专业建议。2018年公司被列为国资委“双百行动”企业，我积极献计献策，建议公司除实施市场化战略外，还应强力推行品牌战略，做强公司品牌，进行产业延伸，做增量，强管理，并

指出公司财务会计人员要向管理会计转型，上述建议均被公司采纳。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所做的工作情况

1、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对于需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在对提供的材料进行认真审核的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了表决权。在发表相关事项独立意见时，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2、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方面，调查了解和关注公司项目进展情况、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情况，运用自身的知识背景，为公司的发展和规范化运作提供建设性的建议。

4、为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我注重学习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则，积极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第九十九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全面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六、其他工作

- 1、未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
- 2、未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 3、未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2018年，公司财务制度规范，内部控制有效运行，整体运营情况良好。2019年度，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一如既往地勤勉、审慎、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稳健发展，树立公司诚实、守信的良好形象，发挥积极的作用。